

2021年北京交通大学应用统计硕士（MAS）招生简章

院校介绍

北京交通大学是教育部直属，教育部、交通运输部、北京市人民政府和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共建的全国重点大学，“211工程”“985工程优势学科创新平台”项目建设高校和具有研究生院的全国首批博士、硕士学位授予高校。学校牵头的“2011计划”“轨道交通协同创新中心”是国家首批14个认定的协同创新中心之一。2017年，学校正式进入国家“双一流”建设行列，将围绕优势特色学科，重点建设“智慧交通”世界一流学科领域。

北京交通大学经管类学科发端于学校创建之始，是学校办学历史最为悠久的学科。一个多世纪以来，学科发展始终与国家命运、学校发展相互印证、紧紧交叠，穿越岁月的长河而生生不息，并愈加特色鲜明。1996年，学校整合经济学院、工业与建筑管理工程系、物资管理工程系建立经济管理学院，学院发展进入新的阶段，实力更加坚强。2011年，学院被国家教育部批准为全国17个首批试点学院之一。2018年，学院在Eduniversal全球最佳商学院排名中获评3 PALMS，位居中国大陆最佳商学院第10名。2017年12月28日，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公布全国第四轮学科评估结果，我院三个一级学科名列前茅。其中，工商管理学科排名前10%，位居A-行列；应用经济学学科排名前20%，位居B+行列；管理科学与工程学科排名前20%，位居B+行列。

项目概况

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科学科技的进步，特别是在市场化、信息化和全球化的发展背景下，政府部门、大中型企业和咨询机构面临大量的数据处理工作，包括数据采集、存储、分析、展示、解释、推断、预测等，这些工作正是应用统计的基本范畴，应用统计已成为国家宏观管理与决策、企业内部管理与决策、科学研究等的重要理论工具和实用方法。社会各行业对应用统计人才的需求越来越广泛。

应用统计硕士专业学位的英文名称为“Master of Applied Statistics”，简称MAS。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北京交通大学成为全国首批应用统计硕士专业学位授予点。并于2011年开始招收全日制研究生，2020年开始招收非全日制研究生。专业代码为：025200。

报考事项

一、培养目标与研究方向

应用统计硕士专业为学生提供关于数据采集、整理、描述、分析，并依据数据做出推断

和预测等系统性的专业训练，培养能够胜任政府部门、大中型企事业单位和咨询机构从事应用统计工作的高级专门人才。

全日制应用统计硕士的研究方向包括：大数据分析、交通运输统计分析、经济统计分析。

非全日制应用统计硕士的研究方向包括：大数据与智能化。

二、学习方式和招生人数

拟定全日制 23 人（含推免 13 人），非全日制 10 人。后期因正式招生计划下达可能产生各专业招生人数的变动，招生人数以最终实际录取人数为准。

三、报考条件

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 （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三）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要求。
- （四）考生学业水平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等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录取当年入学前必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

2.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3.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满 2 年（从毕业后到录取当年入学之日，下同）或 2 年以上的人员，以及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如果同时满足以下三个条件：a. 在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辅修过所报专业本科的全部主干课程；b. 在所报考专业领域有关核心期刊上以第一作者发表过一篇（含）以上文章或获得科技奖励证书；c. 国家英语四级成绩 425 分以上（含 425 分），按本科毕业同等学力身份报考。同等学力人员报考前须征得报考学院的同意。

（五）已获硕士、博士学位的人员。

（六）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

四、报考程序

凡是符合我校报考条件的考生，请于报考前，仔细阅读教育部、所在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报考点以及招生单位的网报公告、通知等文件。不按要求报名，误填、错填报考信息或填报虚假信息，而导致不能网上确认（现场确认）、初试或复试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推荐免试考生的报考程序见《北京交通大学 2021 年招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博士）研究生办法》，其他考试方式报考程序如下：

（一）网上报名

登录北京交通大学研究生院招生专题网站（网址 <http://gs.bjtu.edu.cn/cms/zszt/>），仔细阅读招生相关信息，确定本人符合报考条件后于 2020 年 10 月 10 日至 10 月 31 日期间每天 9:00~22:00，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网址 <http://yz.chsi.com.cn/>或 <http://yz.chsi.cn/>），浏览相关信息，并按教育部、所在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报考点以及招生单位的网上公告要求报名。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上报名信息或重新填报报名信息，但一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再修改报名信息。

已被招生单位接收的推免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硕士研究生考试招生，否则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

重要提示：

1. 应届本科毕业生原则上应选择就读学校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现场确认）手续；单独考试考生应选择“北京交通大学”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现场确认）手续；其他考生应选择工作或户口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现场确认）手续。

2. 选择“北京交通大学”报考点的考生，须于 2020 年 10 月 10 日至 10 月 31 日网上报名期间网上支付报名费，未按要求网上支付报名费的考生，报考点将不予网上确认（现场确认）。

3. 报名期间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考生可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建议考生在 2020 年 10 月 10 日网上报名开始前，先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 <http://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按照查询到的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信息填报。未查询到学历（学籍）的考生必须尽早到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 <http://www.chsi.com.cn/>）进行认证；若为境外或港澳台学位学历获得者，须登录教育部网站（网址 <http://www.moe.edu.cn/>）查询认证，并获取书面认证报告。

4. 未通过学历（学籍）网上校验的考生须在 2020 年 11 月 10 日前，将认证报告通过邮政挂号信或 EMS 寄（送）至我校研招办。如因更改姓名或身份证号码导致学历（学籍）校验未通过的考生，还须同时寄（送）具有更改记录的户口本（簿）或公安机关开具的相关证明。

5. 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 2020 年 11 月 10 日前提交在读学校研究生培养管理部门同意报

考的证明（有经办人签字、联系方式以及部门盖章的原件）。

（二）网上确认（现场确认）

1. 所有考生（不含推免生）均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在网上或到报考点指定地点现场核对并确认其网上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办。网上确认（现场确认）时间由各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根据国家招生工作安排和本地区报考组织情况自行确定和公布。

2. 考生网上确认（现场确认）应当提交本人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应届本科毕业生持学生证）和网上报名编号，由报考点工作人员进行核对。

3. 所有考生均应当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4. 考生应当按规定缴纳报考费。

5. 考生应当按报考点规定配合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

（三）打印准考证

2020年12月19日-12月28日期间，考生可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网址为<http://yz.chsi.com.cn/>或<http://yz.chsi.cn/>）下载打印《准考证》。

《准考证》使用A4幅面白纸打印，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或书写。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和复试。

五、考试及录取

（一）初试

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全国统一初试时间：2020年12月26日—12月27日（每天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

初试科目：思想政治理论、英语二、数学三、统计学，共计4门。

初试成绩由考生自行在北京交通大学研究生院招生专题网（网址<http://gs.bjtu.edu.cn/cms/zszt/>）查询并下载打印，我校不寄发纸质成绩单。

（二）复试

1. 满足我校复试要求的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参加复试，复试一般在3月中下旬~4月上旬进行，复试具体要求届时请登录我校研究生院招生专题网和学院网站进行查询。

2. 复试阶段，我校将对考生进行资格审核，考生须提交有效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或学生证）、本科期间学习成绩单、政审表及学院要求的其他材料。以同等学力身份参加复试的考生还须提交辅修本科课程的正式成绩单（需加盖辅修学校教务处公章）、公开发表的文章（第一作者）或科技奖励证书、国家英语四级考试成绩单的原件。

3. 以同等学力身份参加复试的考生、成人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复试时尚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自考和网络教育考生，在复试时须加试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具体内容咨询报考学院）。

4. 根据《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关于部分高等教育招生考试收费标准的函》（京发改[2012]1358号），参加复试考生每人需交纳复试费 100 元。

（三）体检及政审

1. 体检在考生拟录取后进行。我校参照教育部 卫生部 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和《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的规定执行。

2. 复试时不仅对考生进行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还将结合其学习工作单位的政审意见进行评价，政审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四）录取

学校根据考生的初试成绩、复试成绩，综合考察其平时学习成绩、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业务素质以及健康状况择优确定录取名单。

六、其他事项

（一）修业年限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基本修业年限 2 年，最长修业年限 4 年（含休学和保留学籍）；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基本修业年限 2 年，最长修业年限 5 年（含休学和保留学籍）。

（二）学费和奖助学金

我校按照国家 and 北京市的规定收取学费，学费标准：全日制 8000 元/生·学年；非全日制 40000 元/生·学年。同时向符合政策的学生发放国家助学金。符合条件的研究生可申请评选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以及其他专项奖学金。另外设置“助教”、“助管”和“助研”岗位（统称为“三助”岗位），经双向选择承担“三助”岗位的研究生，可以获得相应的岗位津贴。

（三）学习方式

我校硕士生按其学习方式分为“全日制”和“非全日制”两种。全日制硕士生全脱产在校学习，非全日制硕士生为非脱产学习。非全日制硕士生，学校不解决住宿，无奖助学金，不提供公费医疗，录取前须签订培养协议。

（四）录取类别

我校硕士生录取类别按其就业方式分为“定向就业”和“非定向就业”两种类型。定向就业硕士生户口和档案不转入我校，录取前须签订培养协议，毕业时不纳入派遣计划，回定向单位就业。非定向硕士生档案必须在规定时间内转入我校，户口可自愿选择是否转入我校（如户口选择转入，须在规定时间内办理，过期将无法转入），毕业时纳入派遣计划，学校为毕业生办理报到证等手续。我校“非全日制”只招收“定向就业”硕士生。

（五）获得证书

学生在规定年限内完成规定的课程学习和环节，成绩合格，修满规定的学分，顺利通过论文答辩，经学校审核批准后，颁发国家承认的学历证书和学位证书。

（六）我校不举办任何形式的考研辅导班，请广大考生切勿轻信以北京交通大学名义举办的研究生考前辅导班。

（七）本简章中如有内容与教育部最新政策相冲突，我校将按照教育部最新政策执行。

（八）请考生随时登录北京交通大学研究生院招生专题网（网址 <http://gs.bjtu.edu.cn/cms/zszt/>）查询相关信息。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将通过官方微信（微信号 bjtuyzb）推送研招办公布的相关信息，建议考生予以关注。

七、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北京交通大学思源东楼 614 经管学院金融与统计硕士中心

邮 编：100044

电 话：（010）51682895

电子邮件：mf-center@bjtu.edu.cn

网 址： <http://mf.bjtu.edu.cn/>